（机构全称）

关于行政单位公务用车占编的函

旗委编办：

我单位现核定车辆编制 个，分别为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个，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个，实物保障用车 个，调研用车 个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个。现空余（机要通信应急用车/一般执法执勤用车/实物保障用车/调研用车/特种专业技术用车） 车编 个。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 局（委、办、站、所、中心）党组（党委）会议研究，拟由 （车牌号、车型、车架号）占用 （机构全称）空余 （机要通信应急用车/一般执法执勤用车/实物保障用车/调研用车/特种专业技术用车）编制 ，特此申请，望予以批准。

（机构全称）

年 月 日